

龙南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龙市农字〔2023〕41号

关于印发《2023年龙南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特聘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各股站：

现将《2023年龙南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特聘计划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3年龙南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特聘计划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印发〈2023年赣州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市农字〔2023〕46号）文件要求，为增强我市产业发展科技支撑能力，缓解我市基层动物防疫力量、农业技术员严重不足的矛盾，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支持方式，招募一批服务好、科技支撑强好的特聘农技员和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培养一支热爱动物防疫工作、解决动物防疫难题、保障种养殖业健康发展的服务力量，为有效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提供有力支撑。

二、组织实施

（一）招募对象

1. 特聘农技员主要从以下六类群体中招募：农业乡土专家；农业种养能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骨干；“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学员和高素质农民；普通高校涉农专业优秀应届毕业生；农业科研教学单位中长期在生产一线开展成果转化与技术服务的科技人员。

2. 特聘动物防疫专员主要从以下五类群体中招募：基层聘用的畜牧兽医机构协防（协检）员；畜牧兽医科研教学单位一线兽医服务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畜牧兽医中级职称以上

并从业 3 年以上的养殖、屠宰、兽药、饲料、诊疗企业兽医技术骨干；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并从事动物防疫工作 3 年（含）以上的执业兽医、乡村兽医；普通高校畜牧兽医类专业优秀应届毕业生。

（二）招募条件

招募对象须具备以下条件：有较高的农业专长和科技素质；有丰富的农业生产（动物防疫）实践经验；热爱农业农村（畜牧兽医）工作，责任心、服务意识和协调能力较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人员不纳入特聘农技员招募范围。

（三）招募程序

按照发布需求、个人申请、技能考核、研究公示、确定人选、签订服务协议（或服务合同）等程序，面向全社会开展特聘农技员和特聘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招募工作。招募要全程公开透明，通过多种方式向全社会进行公示公告，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四）服务任务

按照助力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带领群众增收致富、有效落实动物防疫和保障农业、畜牧业健康发展工作，明确服务任务。

1. 特聘农技员主要任务：为我市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指导与咨询服务；与基层农技人员结对开展农技服务，增强农技人员专业技能和实操水平。

2. 特聘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主要任务:为我市动物防疫工作提供技术指导与咨询服务;为畜禽养殖场户提供动物防疫技术帮扶;与乡村兽医、村防疫员结对开展技术服务,增强乡村兽医、村防疫员专业技能和实操水平;为县乡畜牧兽医部门动物防疫工作提供指定的专业服务。基层聘用的畜牧兽医机构防疫员在特聘为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后,除承担原有工作任务外,还需要承担特聘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服务任务。

(五) 服务期管理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特聘农技员和特聘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的招募、使用、管理和考核,制定招募办法、管理办法等制度,签订协议书、技术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内容、对象、数量和效果等。特聘农技员和特聘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服务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1 年。服务期内特聘农技员以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解决产业发展实际问题等为主要考核指标,重点考核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示范带动等情况。特聘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以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解决动物防疫实际问题等为主要考核指标。采取量化打分和实地测评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对特聘农技员及特聘动物防疫技术指导员服务效果进行绩效考核。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对考核不合格的及时解除服务协议;对考核优秀的特聘农技员,服务期满后优先继续聘任。

三、聘任数量及岗位

根据安排,我市特聘计划指标共 11 人。其中动物防疫技

术指导员 9 人；农业技术指导员 2 人。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龙南市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特聘计划的组织、协调、检查督办及验收工作。

（二）加强经费保障。对特聘人员将给予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个特聘技术指导员全年补助 1.5 万元，全市 11 位特聘技术指导员合计补助 16.5 万元，资金来源从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中列支。

（三）加强总结宣传。及时总结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实施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大力宣传优秀特聘农技员的先进事迹，营造支持特聘农技员服务基层、创业富民的良好氛围。

附件：龙南市特聘技术指导员报名表

附件

龙南市特聘技术指导员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文化程度或 职称		所学专业		
籍贯		健康状况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报名类型	
工作经历				
农业农村局 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